

陆河县上护镇人民政府采购

用 户 需 求 书

项目名称：2025-2027 年陆河县上护镇财政性资金工程预算及结
算审核委托服务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服务类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采购人（盖章）：陆河县上护镇人民政府

时 间：2025 年 11 月 06 日



采购项目需求书

一、工程造价咨询资质要求

1、已在中国境内注册，在法律上、财务上独立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且经营范围必须满足本次公开选取范围。

2、中选单位原工程造价咨询资质必须具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核发的甲级等级。

3、信用良好，近两年内无不良信用记录。

4、优先选取历年与陆河县财政局已签订过造价咨询协议的公司作为中选单位。

二、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2025-2027 年陆河县上护镇财政性资金工程预算及结算审核委托服务项目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2、建设单位：陆河县上护镇人民政府。

3、项目规模：按实际工程项目结算。

4、项目地址：陆河县上护镇内。

三、公开选取方式及工作内容

1、公开选取方式：直接选取。2、工作内容：根据国家和地方现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相关标准、规范规程的要求，完成工程造价（预算审核、结算审核）委托服务工作。

四、服务内容要求

服务要求：按采购人提供的有关资料及说明，依照国家法律、

法规及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有关规定，完成工程造价（预算审核、结算审核）委托服务工作。

五、服务时限要求

服务期限：2 年（自签订之日起）。

六、服务费用要求

按 2011 年广东省物价局发布的粤价函[2011]742 号文《广东省建设工程造价咨询服务收费项目和收费标准表》的收费标准下浮执行，每年咨询服务费不超过 15 万元，具体以双方签合同为准。

七、付款方式

按双方合同约定付款方式付款。

八、中选单位资格的取消及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需报名的中介机构，务必按照本需求书的有关要求，做好计划安排，准备好相关材料。中选单位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直接取消中选单位的资格，将中选单位列入“黑名单”，并按本需求书重新选取中选单位。

1、中选单位在接到选取单位的通知后，项目负责人未于 3 个工作日内到选取单位办公地点领取项目的“公开选取中介机构确认书或项目相关资料”。

2、由于中选单位原因，导致工期滞后，中选单位不能按要求工期完成工作。

陆河上护镇人民政府

2025 年 11 月 06 日